

市营住宅募集住户



对 象：在市内居住或工作、并有同居家属（包括订婚者），

但窘困于住宅、也没有自己名义（包括共同名义）住宅的家庭

※其他，有收入等条件。无需担保人。同时，还募集单身入住者家庭。

受理期限：10/1（周三）至 5 日（周日）

当日邮戳有效【多数抽选】

咨 询：申请方法等详情，请咨询市城市振兴公社（市まちづくり公社）

（静岡厅舍新馆 3 楼 ☎054-221-1253、

清水厅舍 2 楼 ☎054-354-2238）

※申请书等，请向市城市振兴公社、骏河区综合咨询处、长田支所、蒲原支所索取。



翻 译

静岡市 国际交流课

摘录：静岡气氛 9 月号